

证券代码：835993

证券简称：泽衡环保

主办券商：中天国富证券

河南泽衡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泽衡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深圳泽衡”）与公司关联方杨培仁、赵敏拟签订《房屋租赁协议》，租赁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住所，双方交易标的金额总计为 12,000.00 元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本次交易金额为 1.2 万元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相关规定，本次交易无需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。2024 年 12 月 3 日，本次交易获得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杨培仁

住所：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

关联关系：杨培仁系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担任公司董事长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2. 自然人

姓名：赵敏

住所：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

关联关系：赵敏系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担任公司董事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三、定价情况

（一）定价依据

公司同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参考市场同类产品进行定价，按照公司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，遵循诚实信用、关联人回避、公平、公正、公允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二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定价政策和依据对双方透明，价格具有公允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深圳泽衡与杨培仁、赵敏拟签订《房屋租赁协议》，租赁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住所，双方交易标的金额共计 12,000 元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本次交易是公司根据经营发展业务需要，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、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，交易定价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本次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所需，是合理必要的，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存在重大风险。

(三)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、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无不利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南泽衡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纪要》

河南泽衡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2月5日